

不为自己求安乐
但愿众生得离苦

温雪 / 著

本焕長老傳奇

下

印順敬題



本焕长老传奇

温雪 著

第三篇
苦成



22 慈心托付发小 大愿朝拜五台

天中宝塔前一派忙碌的景象。八个人抬着一块雕刻着花纹的石板，嘴里喊着整齐的号子。和泥的人汗流浹背，泥土的黏质很好，塔基垫得很牢固。来果和尚拿着图纸，望着爱徒，“本幻，你最近瘦了很多，这段时间你辛苦了。”

“师父，徒弟没什么。只是有一事，想要征得您的同意。”两个人扛着一块木板走到跟前，来果和尚和本幻让开路，本幻道：“最近五个殿堂的修缮都已步入正轨，弟子想去朝拜五台山。”

“朝拜五台？好啊。五台山是文殊师利菩萨的道场。当年文殊菩萨许愿，凡是来朝拜五台的，迎千里送八百。虚云老和尚朝拜五台已经传为佳话，这是好事情。本幻，为师要赞叹随喜你的发心啊。”

“只是寺庙里的事情，您老就要辛苦了。”

来果老和尚道：“这些年你几乎成了我的左膀右臂，把高旻寺管理得井井有条。无论是自己修行，带领大家打禅七，还是这次修缮寺庙，使寺里的宗风代代相传，发扬光大，你功不可没。”“一、二、三。”塔顶上，八个人终于将石板抬上去，抬得高高的，再共同用力，放在合适的位置上。“你走了，师父当然很不舍，本想近期任命你当住持的，但是朝拜五台是更加值得随喜的事情。”来果老和尚望着本幻，“去吧，带着为师的随喜赞叹，带着全高旻寺僧众的随喜赞叹，祝你满愿。”

正在修缮的禅堂前，怀志踩着梯子安装窗户，满脸满头是灰，指挥着果顺，“把那个给我。”

“这个吗？”果顺拿起地上的一把锤子，递给怀志。高度不够，

怀志双脚离开梯子，踩在窗台棱子上，看着有点危险。

果顺道：“喂，小心啊，掉下来我可不接着你。”

怀志将锤子揣在怀里，调整新窗户和窗口的位置，“你接我？我还担心会砸扁你呢。”

“你也知道啊，你一顿吃五个馍，光你肚里的馍掉出来就能砸昏我。别说再加上你的下水啊什么的，熏都把我熏晕了。”

怀志手里干着活，只能恨恨地对果顺道：“看我待会怎么收拾你。”

“嘻嘻，”果顺两手搭在胸前，“收拾啊，有本事下来，昨天晚上还有人求着哈着要和我学木偶戏呢。”

怀志挤出一副皮笑肉不笑的表情，“我说，你啥时教我木偶戏？”

“这个嘛，我们家木偶戏祖传的，只传自家人，不能外传。”果顺一屁股坐在地上，盘起腿，眼珠转了转，“除非……”

“喂，别太过分啊，你才十三岁，我二十了，我管你叫师父就得了，你还让我拜你当大哥啊？”

“唉，这是你说的，可不是我说的。”

怀志终于把窗户的位置调整好了，用锤子敲得更牢固些，“你又给我当师父，又当我大哥，凭什么呀？”

“我又没想收你当徒弟，是你追着撵着哭着喊着要拜我为师的，”果顺把头一扬，“再说了，想学木偶戏，我还未必收你呢。”

怀志失去耐心，把锤子揣进怀里，指着果顺，“好，你等着，我马上下来。”

果顺拍着屁股，哈哈笑着，“有本事你下来，下来啊。”

低头一看，梯子什么时候被果顺抽走了，怀志急得哇哇叫，只好“噔”地从两米高的窗台上直接跳下。果顺撒腿就跑，怀志在后面追着，“你给我站住，不信我拿你没办法。”

本幻背着一个包袱，关上寮房门，果顺一头撞在他怀里，“本幻快救我。”他躲在本幻身后，把本幻的身体转了个圈，当盾牌挡着怀志。

怀志左右绕着本幻捉拿果顺，“别总拿本幻师父做挡箭牌，有本事我们单挑。”

本幻笑道：“我看啊，让你们一天扛十块大石板到大殿的顶上，看你们还有没有力气打闹了？”

果顺突然发现他背着包袱，“咦，本幻师兄，你这是要去哪里啊？”这时，院里又进来十几个僧众，“本幻，我们听说你要去朝拜五台，来送送你。”

“这里有几双鞋子，你拿着，路上穿。”

怀志惊讶地问：“朝拜五台？走着去？”

果顺道：“走着去？那是你。朝拜五台是走三步，跪下，再起来，这是一拜，一直跪拜到五台山。”

怀志道：“天呐，那得拜多久啊？师父，我送送你吧？”

果顺也说：“是啊，我们送你。”

本幻道：“本来我不想惊扰大家，最近五个殿都在修缮中，你们要好好地做好自己的本职，不然，我会不安心的。”

僧众们将本幻送到山门外，本幻道：“就到这里，大家留步吧。”

果顺扑进本幻怀里，眼泪汪汪，“本幻师兄，我会想你的。”

“瞧，还真是个小孩子。不要想我，要想着精进修行。”本幻对果顺道，“我已经向来果和尚推荐你，让你当侍者。以后啊，照顾来果和尚的任务就交给你了。”

“真的？”果顺破涕为笑，“果顺保证照顾好来果和尚。”

本幻又对怀志道：“有时间回去看看陆娘，还有，果顺虽然年纪小，但他的悟性很高，有事你多向他请教。”

“我知道，他现在既是我的师父，又是我的大哥。不过在生活上，我会多让着他的。”

本幻回头对大家挥手，“再见了。”

一九三七年二月，本幻离开了高旻寺，前往武汉。到了庞新观的

住处，本幻将一个包袱放在桌上。庞新观疑惑地打开包袱，看到一枚发夹，一顶男式礼帽，一沓信笺。他仿佛看到耀玉歪着头，一枚粉色发夹在她发际俏皮地微笑。

“耀玉呢，她在哪儿？”

“她走了，去了一个更好的地方。这个世界不适合她居住。”

庞新观明白了，伏在桌上号啕大哭。本幻从桌前站起，打开门，悄然离去。

“志山，志山。”庞新观追出门，跑了一段路，对着他的背影道，“你可曾在心底爱过耀玉？如果有，你又是怎样把爱的痕迹清洗得一干二净？如果没有，而无情有义又如何与你的慈悲为怀画上等号？”

灰色的僧衣被晚风吹得衣袂飘起，竹笠却仍在头上，一动不动。

“新观，人生是苦，世间无常，放下就解脱了，”本幻停住脚步但是没有回头，“还有什么比将此身心奉尘刹，行愿大千回向众生，回向耀玉和你，更能令我心安的呢？”

“你出家前就爱讲同体大悲，众生一体，我问你，难道你这样对耀玉就是同体大悲？”

“你现在是钻在牛角尖里提问题，所以我不予解释。”本幻微微侧回头，“新观，等你冷静下来了，你去报恩寺找到智胜师父。他一直在等你，只要找到他，你的问题都能找到答案。”

新观猛地挥手，“我不要去什么寺庙，我认识你一个和尚就够了，难道要我认识全天下的和尚？”

“能认识全天下的和尚，是你最大的福报。”本幻迈开大步，这次再也没停下，也没有回头。人头攮动的火车站，本幻登上一辆列车，车厢上写着“武汉—保定”。

庞新观手里攮着一沓信笺，照信封的地址，找到一幢乳白色的小洋楼。他犹豫了一会儿，掀动门铃，一位瘦瘦的仆人打扮的女人来开门。

“先生，您请坐，”她将庞新观带到客厅，大声禀报道，“少奶奶，

有位先生找少爷。”

“是谁啊？”从客厅后边走出一位少妇，圆脸圆眼睛，皮肤很白，笨重的身体，已经身怀六甲。

庞新观一脸狐疑：“我找张浩哲，他在吗？”

“我先生一大早就去银行上班了，请问先生您找他有什么事？”又对女仆说：“魏妈，给客人上茶。”

庞新观猛地起身，撞洒了女仆人刚端上来的一杯茶。

少妇责备仆人：“看你，慌手慌脚的。”

“对不起，先生，对不起……”

庞新观冲出大门，一辆轿车刚好停在小洋楼前，车里出来身着白色洋装的矮小男人，“你是张浩哲？”

“请问您是……”

“认得耀玉吗？”

张浩哲脸上出现惊恐，随即快速地坚决摇头，“不，我从来不认识这个人。”

庞新观手中的信笺砸向他的脸，冲上去与他扭打在一起。张浩哲不是庞新观对手，几下就被打倒在地，但是花园里很快冲出一帮人，将庞新观一通拳打脚踢。“好了，好了，住手。”张浩哲从地上爬起，擦拭嘴角的血迹。一帮人簇拥着他，回到花园里去，“砰”地关上大门。

过了好久，庞新观才从地上慢慢爬起。

耀玉的肖像前堆满了小山般的酒瓶，庞新观鼻青脸肿，酩酊大醉。他抚摸耀玉的脸、鼻子、嘴巴，“别摇晃，别动，有我在，我会一直保护你。”他拿起一瓶酒，对着嘴灌下，“耀玉，你被人遗忘，他们说你来历不明……我到处找你，可是，即便是这样，还是有人不知道你叫什么，他们不知道你的名字，又怎么告诉我你在哪里呢？你去了那个芳草漫漫的地方，那个期待爱的姑娘被青草吞得七零八落。”

钟志城一进门，就看到整面墙那么大的耀玉，他一把摘掉军帽，额头上有一道明显的伤疤。

“你去哪儿了？”庞新观一把揪住钟志城的衣领，“你身为一名军人，骑马佩枪，征战南北，可是，你从来也没保护过耀玉。你自己心爱的女人都保护不了，算什么军人，算什么男人，还口口声声说娶她、爱她？”

这些话都说到钟志城的痛处，两行眼泪从他英俊的脸庞陡然滚落，“此地一为别，孤篷万里征。身为一名军人，我能去哪儿？国逢乱世，军人只有四处征战，以尽天职。”钟志城像对庞新观说，又像对耀玉忏悔，“上次攻打完长沙，直接调去江西围剿红军，营里的兄弟活下来的不到半数。如今国共化敌为友，联合抗日，我部才调回武汉作短暂休整……”

“你，来晚了……”庞新观脚下打滑，站立不稳倒在地上。“耀玉她……”忽然脑子里闪出本幻说的，“她去了一个更好的地方。这个世界不适合她居住。”

钟志城用手摸着画布，喃喃道：“终于又看到你的脸，月光般的眼睛，雀尾一样的眉毛。”眼泪滂沱而出，从怀里掏出那枚戒指，紧紧攥在手里，“耀玉，你不守信用，你答应过我，要等我回来的啊。”他跌坐在地上，顺手抄起一瓶酒，对庞新观道：“什么时候，这是什么时候的事情？”

“他们像忘记一场梦一样忘记她，我看见那个站在小楼门廊前的男人，先是编造谎言，随即又装作不认识她，就是那个并肩作战，说爱她的男人，用了很短的时间忘记她。于是我只好相信，他什么也没说过，不过是我无中生有罢了。耀玉，有关你颧下的笑纹荡然无存，他那里门闩紧闭，周围长满玫瑰红的花朵，而你，又怎能用指甲开启雨水淋蚀的铁锁呢？”庞新观自顾自说，不理钟志城的话茬儿，昔日剑拔弩张的情敌，像好久不见的老友，共同追忆那个令他们刻骨铭心的姑娘。“只有在我梦里，你的脚印来了又去，然而，当我醒来，偶尔有白衣黑裙倏然而逝，而那梦乡里擦着脸颊的指节，也仿佛是我自己的。”

钟志城猛灌了一口酒，把戒指拿在眼前端详着，眼含热泪，“再不会有两个人为争你的一个拥抱而吵闹不休了，耀玉。”

报恩寺山门外，庞新观半醉半醒，坐在石阶上，“都不管我了，耀玉走了，志山走了，赵德宝不见了，我一个好朋友也没有了。”

“新观，你来了。”

庞新观猛地睁开眼睛，四处寻找，“志山，志山，你在哪里？”夜深了，四周非常宁静，只听到空山里溪水潺潺的声音，树叶拍打着树枝，别的什么都没有。庞新观的眼泪止不住地流下来，不知不觉地卧在山门外睡着了。

黎明时分，一阵鸟叫声把他从梦中叫醒。“一向迷本心，终朝役名利。名利得到身，形容已憔悴。况复不遂者，虚用平生志。”

庞新观仰起头，看到有个和尚在树丛间做了个窝，悠闲自在的打坐，“喂，你住在树上太危险了，不怕掉下来吗？”

树上的人说道：“你的处境才危险呢。”

“你睡在树上，摇摇晃晃，我站在地上，踏踏实实，我危险什么？”

“哦？”树上的人居高临下看着他，“你是站在地上吗？我怎么没看见。”

“喂，你两只眼睛做什么用的，居然看不到我站在地上？”

“我的确没看见你站在地上，我只看到你脚下有两个字。”

庞新观跳开两脚，在地上寻找着，“哪里有字，在哪里啊？”

“就在你脚下啊，一个是名，一个是利，你居然没看到？”

庞新观这才明白树上的人在奚落他，反唇相讥，“那又怎样？你是出家人，当然可以整天待在树上不吃不喝。我要做事情，做事业，光宗耀祖，哪像你那样什么都抛下，不管不顾，整天只待在树上唱高调。”

“哈哈，”树上的人道，“你光了什么宗，耀了谁的祖？你说你是受了很多教育也好，翻译了什么外国诗人的诗集也罢，总之，都是盲

目而作。你不了解，没智慧，所以是盲。”

庞新观鼻子“哼”了一声，“奇怪，我的事你好像什么都知道？不管怎样，终于找到一个肯和我说话的活人。我看你这个和尚还有点意思，哪像那个本幻，只顾着自己修行，从来不管我，早把从小一起长大的发小忘到九霄云外去了。”

“千万不可乱评论。”智胜跳到地上，从怀里掏出一包东西，“本幻让我交给你，说你用得着。”

庞新观拍拍脑袋，恍然大悟，“你就是那个什么，哦，智胜和尚，原来他让我来找的就是你。”他上下打量着智胜，眼睛里表现得满不在乎，手却急着从智胜手里拿过经书。

“等等，本幻还交代我一件事情。”

庞新观问道：“还有什么事情？”

“带你到大殿磕几个头，皈依三宝。”

“这个……”

“怎么？不愿意？”智胜说着，就要收回东西。

“谁怕谁啊。去就去，不就是磕几个头，又不是剃度出家。”说着，庞新观走在前面。

智胜在后面看着他，不露声色地笑了。

入夜，庞新观将本幻留给他的东西打开，是一卷用黄绫子精心包裹的经书。就着灯光，他皱着眉头，硬着头皮读了起来，读着读着，面容渐渐平和，渐渐舒朗。窗外，月儿渐渐升高。

智胜正在树下打坐，庞新观一路跑来，“师父，师父，这些书我都读了一遍，我……”树上的鸟儿“扑棱棱”地飞走了一半。

“你把树上的鸟儿都惊走了。”

“有什么稀奇，鸟儿从来还不都是飞来飞去？”

智胜慢慢睁开眼，心平气静道：“它们刚刚正在观心。”

“观心，新观，这不是我的名字吗？”

“是啊，可惜了。可惜取了个好名字，但是你何曾观过自己的心？”

庞新观瞧瞧树上，自言自语：“鸟儿也有心，还会观，头一次听说。”

“你坐下，我告诉你怎么观心。”

庞新观坐下，惊讶地发现，那些刚刚飞走的鸟儿，一只只都栖回到树梢，安静不语。

智胜再次闭起眼睛，“首先，你要把腿盘起来，双手叠起，像我这样。然后，你闭上眼睛，不断地告诉自己，我纯洁的性灵，从来没生过，当然也不会死去，过去、现在、未来，都是如此。不断地提醒自己，这是我教你的第一步，看念头。”

“可是……”

“我知道，你有一肚子的问题，但是，不要期望你的问题在别人那里得到现成答案，要靠你自己的能力解决。”

庞新观张口结舌，只好闭上眼睛，学着智胜的样子，少顷，他左右扭动着屁股，显得焦躁不安。

“你怎么了？”智胜闭着眼睛问。

“我的腿，太僵硬了，我盘不了……”

“哪里僵硬？”

“膝盖，还有脚踝。”新观红着脸，难为情地说。

“好，现在抚摸自己的膝盖、脚踝，对它们说，请你软下来，请柔软一些。”

新观闭起眼睛，过了一会儿，他再次盘腿，虽然笨拙，但总算勉强把一条腿搭在另一条腿上，对此，他颇感意外，“没想到真的管用。”

“背稍微向前倾，”智胜看看新观，“倾得太多了，稍微倾一点，脊背挺直，身体的重量放在胯骨和膝盖，尽量使脖子往上拔，把气沉到丹田，用腹部呼吸，心里默想：慈悲于人，智慧于己，把慈悲给别人，用智慧解决烦恼。”智胜呼吸轻柔，几乎听不到，而庞新观分明

听到自己粗重的呼吸，连树上的鸟儿都很寂静，只有风与空气在流动。

庞新观觉得腿受不了，他感到气馁，“我的心纷争不平，我看到了”。

“你看到什么，也不要挣扎，只要让它们浮现，就这么简单。”

“此刻浮现在我眼前的，就是他们。在我的生活中，聚集的那帮所谓的文人，在与他们的交往过程中，我从来没有感到一丝的安宁。他们充满着纠缠不清的欲望与垢秽、暗算、排挤、嫉妒、算计。说实话，那天看到志山，看到您的一刹那，你们显得那样清静、平淡、安详，充满着超脱的智慧。这是为什么啊？”

“一切都是你自己的心，都是你自心感召而来，与别人没有关系。你喜欢夸自己，再加上喜欢谈论别人的缺点，足以伤害自己的身心性命。一是自赞，二是毁他，两者皆自伤伤人。”

“可是，”新观梗着脖子，瞪眼辩解，“他们就没有错……被算计被伤害的可是我，是我，难道我连说几句话的权力也没有？”

“‘穷天下之辩者，不在辩，而在讷；伏天下之勇者，不在勇，而在怯。’爱讲别人的短处，这是最败坏阴德的，真正的君子都是过归于自己，功归于人，自我责备，绝不批评别人，所以他能够堪当大任，救人于水火之中，这就是有厚德，才是正人君子。”

一向伶牙俐齿的庞新观张口结舌，无言以对。

“把腿盘起来，把眼睛闭起来，以自省忏悔自己的过失，就是这样调柔心性。”

庞新观只好再次闭起眼睛。

“好，先试着和身体和解，再反复观照你的心，看好你的心。‘心静则明，水止乃能照物；品超斯远，云飞而不碍空。’”

正是太阳落山的时候，一抹夕阳映在智胜背上。恍惚间，庞新观觉得，有一圈圈红黄相间的光晕从智胜头顶、背上要冒出来似的。

“心观，我们的日常生活中有太多疑惑，我们潜意识中有太多阴影，只要靠近真相，全部接纳面对，假以时日，你的弱点会一一被克

服。和煦的阳光会照亮你的身心，这是由内而外照射的光芒。借着这份光芒，渐渐的，你不会再有疑惑，再没有什么东西可以阻挡你。这时，智慧就升起来了。”

编辑部很热闹，大家正在议论着什么，庞新观一进门，立即鸦雀无声。这是庞新观在得知耀玉去世后，第一次出现在报社。

姚兴将一大沓稿子放在他的桌上，“新观啊，这是你休息期间积压的稿子，今晚加班编出来。”

庞新观拿起一页，“又让我编辑连载武侠小说，这个工作你们都不愿意干，又吃力又不讨好。”他把稿子丢在桌上，“这一块不是一直是庄编辑负责的吗？”

“庄编辑最近请假，所以，就由你来完成。”姚兴面无表情。

“从今天起，我也请假，请长假。”他把一沓稿子在姚兴面前扬了扬，“麻烦你还是交给别人完成。”没等姚兴说话，扭头走出编辑部。

“我请假了。”庞新观一屁股坐在树下，“我要天天在这里打坐，那个乌烟瘴气的报社，我再也不想回去了。”

“再也不回去？你要出家？”智胜问道。

“我……”庞新观一时间语塞，“我没说要出家，我只是不想受那个窝囊气。”

“你哪里觉得窝囊了？”

“这里，”庞新观指着心口，理直气壮，“那个姚兴，工于心计，正事不会，阴谋上位，他夺走了本该是我的副总编位置，还天天盯着我，看我不顺眼，故意找我碴，给我小鞋穿。”

智胜看着庞新观，“你说的全是真的吗？”

庞新观随口答道：“当然是真的。”

智胜目光很温和，但很有力量，像一眼能看穿时空，灼灼发亮。“我再问你，你说的全是真的吗？”

“当然是真的。”庞新观的声音比刚才小了很多。

“你确定你说的是真的吗？”

庞新观这次不敢答话了，他不明白，一向振振有词觉得自己是被夺权者、受害者的心理怎么这时候硬气不起来了。

“有一只小狗，跑到很远的地方，又累又渴又饿。这时候他看到一幢小房子，一头就钻了进去，很想休息一下，找点吃的喝的。进到房子里一看，四面都有狗在围着它，对它龇牙咧嘴，好像都要扑过来咬它。恐慌之下，它一头蹿出房子，觉得那些小狗一定不会放过它，它们一定在身后追赶它。”说到这里，智胜停顿了一下，闭起眼睛。

“后来呢？这只小狗怎么样了？”

智胜并不急着回答，拿起树下的一瓶子水，微微仰起头。只见瓶里的水轻轻流进他嗓子眼，但一点吞咽的声音也没有发出。智胜把瓶盖拧上，放回树下，“最后，这只小狗累死了。”

风轻轻低声吹着，树上的小鸟也静悄悄。庞新观觉得，这些鸟儿都是坐禅高手。

“其实房间的墙上都是玻璃镜子，镜子里映出的是小狗自己的影子。它看到自己的影子，以为整个屋子都是要扑过来咬它的狗。小狗看到镜子里面那些凶神恶煞的模样，就是它自己。倘若，它对着镜子摇摇尾巴，或是它的心里很友善，那么它就不会被自己吓死、累死，你说是吗？”

庞新观点点头，“是的。”

“同样的，如果你的心里没有任何敌意，对任何人不抱有成见，对一切都欢喜承受，或许，你看到的一切都会不一样。”

“那我现在应该做什么？”庞新观毫无抵触情绪地问道。

“带着一颗忏悔的心打坐，并且在观想时，发惭愧心，消除负面能量。其实，别人的不好，都是我们内心的反映，你心里不亮，看到的一切都是暗的。”

月亮渐渐升到树梢，在智胜的脸上铺开了一条明辉的光亮。庞新观发现，智胜宽阔的背，他打坐的姿态，仿佛有君临城下的庄严。庞

庞新观不由地模仿他的姿态、他的呼吸，任各种复杂的情绪在心中风起云涌。

庞新观抬起脸，向着月亮，就像一个双目失明的人想感知光芒。他感到丹田之处冒出一股能量，升上心田。他打开心扉，让能量上升，直到脖颈、头部。于是，他体内出现了新的东西，一种未知的东西。这个陌生而新奇的能量场在体内驻扎下来，它不是来自外部的，而是一直存在于自己身体内部。终于，在渴望和困顿中，庞新观忽然泪如雨下，大声对智胜道：“我认识到我错了。”

“你错在哪里？”

“我的心是小狗，我与全世界为敌，觉得别人都不及我，所以，没有一个人与我为友。”

“你真这么认为？”

“真这样认为。耀玉一直不爱我，不接受我，我一直对此耿耿于怀。一直不明白，为什么我对她最好，可她宁可选择张浩哲那个懦弱自私的负心汉。”

智胜仍然闭着眼睛，就像守候旅人回家的长者，聆听等待。

庞新观声泪俱下，“我本身的负能量太多，使得她对我一直没有安全感，一直退避三舍，可我却把责任都推到别人身上。我害怕失去应有的名利，我怕。我怕生命之舟把我拖垮、拖老，我还一事无成。我怕时间一朵朵摘取我才华的花朵，使我再不能被人注意。我潜意识中一直想引起别人注意，想获得所有人的关注，想让别人认为我有才华，想得到更多人喜爱，或是始终证明我是对的、好的、高人一等的。我不知道我该怎样面对这种恐惧，所以一直以一种变态的扭曲和奇特的高傲而活着。”鼻涕眼泪流了满脸，奇怪的是，承认自己失败和沮丧根本没有想象的那么麻烦。它不沉重，反而让他觉得有水洗过般的清凉。他掏出手帕，擦去满脸污垢，表情渐渐平息下来。

“现在，你要全心全意接受这些潜意识里的负面感受。”智胜道。

“什么？到底是让我忏悔还是让我接受？”